

## 耶利米書(十)流亡的百姓

39-45 章描述猶大亡國後，餘剩的百姓顛沛流離，沒有安息之所。巴比倫派省長基大利來穩定局勢，攏絡民心，但因彼此不信任，造成流血事件，使猶大地成了最不安全之地。耶利米是僅存的先知，人們可以從他向神求問，神也藉著耶利米說話，只是人的心依然剛硬。最終，這些餘剩的百姓仍舊不肯聽從神的話，執意到埃及去，耶利米也被強制與他們同行。他們最終的命運如何？是否悔改？或是滅絕？無人知曉。只確定耶利米與他們同去，至少給了這些餘民一絲的盼望。

### 一. 浩劫後的倖存者〔耶利米書 39:1-17〕

耶路撒冷被圍一年半，城被攻破。神使刀劍、飢荒、瘟疫臨到，人不能靠自己的力量掌控自己的性命，而是對神的信靠與保守，藉著敵人的手向他們施恩憐憫。

1. **耶路撒冷城陷**〔耶 39:1-10〕：本段可與列王紀下 25:1-12，耶利米書 52:4-16 比較。耶路撒冷城破之後，西底家受審判。他原可投降，平安而死(耶 34:4-5)，而今卻被折磨、羞辱。巴比倫王的首領中，尼甲沙利薛是尼布甲尼撒的女婿，後作巴比倫王〔560-556 B.C.〕。耶路撒冷全城被毀之後，護衛長尼布撒拉旦收拾善後(王下 25:8-12)，將猶大人擄到巴比倫，只留下最窮的人在猶大地。
2. **耶利米得釋放**〔耶 39:11-14〕：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吩咐護衛長善待耶利米，將他釋放。耶利米的信息一直呼籲國人要投降，被國人視為親巴比倫的叛徒，巴比倫王卻視他為先知，是親巴比倫的，便善待他，尊重他，讓他自由行動。
3. **以伯米勒蒙恩**〔耶 39:15-17〕：古實人以伯米勒冒險在王面前說情，救耶利米，神便賜給他安全的保證。凡接待神僕人的，這人不能不得神的賞賜(太 10:42)。
  - a. 以伯米勒怕所告發的人會害他(耶 38:7-9)，也怕會死於巴比倫人的刀下，面對戰亂，人不能掌握自己生命，只有神的應許才是最穩的保障(詩 27:3)。
  - b. 神要耶利米將拯救的應許告訴以伯米勒，面對迦勒底人燒殺擄掠，義人必因信得生(哈 2:4)，只是要以自己的生命為掠物(耶 21:9; 38:2; 45:5)。

### 二. 基大利擔任省長〔耶利米書 40:1-16〕

基大利是沙番的孫子，亞希甘的兒子。沙番是約西亞王的文書與財政官員，發現聖殿的書卷(王下 22:1-10)〔622 B.C.〕。在約雅敬登基時〔609 B.C.〕，耶利米在聖殿前講道，引起混亂，亞希甘保護耶利米(耶 26:24)。基大利可能是被擄中的貴胄，如但以理受過巴比倫的訓練後(但 1:3-4)，被派回來擔任猶大的省長。

1. **耶利米得自由**〔耶 40:1-6〕：耶利米原已得釋放，但後來巴比倫軍隊要將他與其他猶大人一同帶到巴比倫，經過拉瑪時被尼布撒拉旦看見，就將他釋放。
  - a. 尼布撒拉旦讓耶利米自由選擇去巴比倫或留在猶大。耶利米雖鼓勵百姓投降巴比倫，因這是神的心意，不要無謂的犧牲，他仍熱愛故土和同胞。
  - b. 耶利米選擇與餘剩百姓留在猶大，他們是壞的無花果(耶 24:8)，他寧可與神的百姓一同受苦，也不願享受巴比倫給他的厚待(來 11:24-26)。

2. **基大利任省長**〔耶 40:7-12〕：猶大被滅，不再成為國家，而屬巴比倫的一省。戰後，巴比倫王派基大利任猶大省長，想穩定紛亂的局勢，就以懷柔治理。
  - a. 餘民：猶大餘剩的人，大多是低層的窮人(耶 39:10)，也有孩童、王室的公主(耶 43:6)，和一些軍隊的殘留軍人，其中有大臣宗室以實利(耶 41:1)。
  - b. 起誓：基大利勉勵剩下的猶大人安心住在這地，只要甘心服事巴比倫王，就可得福。並應允他們可以耕種、收藏，讓猶大地重新恢復平安景象。
  - c. 治理：基大利在猶大的米斯巴管理眾人，消息傳出，移居在摩押、亞捫、以東，和各國的猶大人就前來聚集米斯巴〔耶路撒冷以北 8 公里的高地〕。
3. **謀刺的陰謀**〔耶 40:13-16〕：猶大亡國後，潰敗的軍人四散各地，各有不同的政治主張，以實瑪利反對與巴比倫和好，想要破壞和平。約哈難則較為務實，支持基大利，與巴比倫合作，順服他們，希望猶大人能繼續在本地安居樂業。
  - a. 亞捫人主使：590 B.C.，埃及策動反巴比倫聯盟，猶大和亞捫響應，引起巴比倫的攻打(結 21:18-32)。西底家逃出耶路撒冷，往亞捫方向逃，想得庇護。亞捫王打發以實瑪利要殺基大利，約哈難把這陰謀告訴基大利。
  - b. 基大利不信：約哈難勸基大利讓他暗中殺以實瑪利，以絕後患。基大利不想違背誓言(耶 40:9)，不信約哈難的話，也沒有做防範的準備。

### 三. 被擄的人蒙拯救〔耶利米書 41:1-18〕

在戰亂時代，充滿殺戮和擄掠，有人被拯救，保全性命，最終還要有安息之所。基督是救主，也是生命的主；不僅叫我們得救，也叫我們得著永不衰殘的產業。

1. **基大利被刺**〔耶 41:1-3〕：基大利以真誠對待以實瑪利，卻被陰謀殺害，破壞猶大自治的機會。尼布甲尼撒 23 年〔582 B.C.〕，護衛長尼布撒拉旦攻打猶大，又擄去一批人(耶 52:30)。基大利在 7 月間被殺，後來猶大人把 7 月 3 日定為「基大利禁食日」，或稱 7 月禁食的日子(亞 7:5; 8:19)，以記念基大利被害。
2. **朝聖者被殺**〔耶 41:4-10〕：七月是住棚節期〔7 月 15 日(申 16:16; 利 23:33)〕，有人從北方的示劍、示羅、撒馬利亞來。他們刻苦己心，帶祭物奉到神的殿守節。但聖殿已毀，不能向神獻祭，後來北方人就在基利心山上禮拜(約 4:20)。
  - a. 以實瑪利與朝聖者同行，隨走隨哭，用虛假的宗教外表，卻行殘忍之事，80 人被殺害，10 人被保留，因他們藏糧的秘密。糧食在當時最為寶貴。
  - b. 以實瑪利將屍首拋在坑裡，這坑是以色列分裂時期，南北國的防禦工事(王上 15:22)，並要將餘剩的人擄往亞捫。骨肉分爭、相殘，比仇敵更甚。
3. **餘民蒙拯救**〔耶 41:11-18〕：約哈難和眾軍長聞訊追趕，在基遍的大水池旁將被擄的人救回。餘民雖得救，卻不能留下來。〔得救卻未得產業(林前 3:15)〕
  - a. 基遍大水旁可能是大衛家和掃羅家爭戰，兄弟相殘之處(撒下 2:12-16)。
  - b. 金罕寓，意思是金罕的招待所。押沙龍叛變時，金罕的父親巴西萊幫助大衛(撒下 19:31-40)。餘剩的百姓在窘迫之際，預備下到埃及去避難。
  - c. 基大利被殺的事必定激怒巴比倫來攻打猶大，當時巴比倫的勢力還沒有到埃及。但後來巴比倫分別攻打猶大〔582 B.C.〕和埃及〔568 B.C.〕。

#### 四. 求問神卻不聽從〔耶利米書 42:1-22〕

餘剩的百姓不知何去何從，他們求問神，神也給他們答案，卻不是他們想要的。人的罪性就是頑梗背逆，神要我們做的，我們不做；不要我們做的，我們卻去做。

1. **耶利米的代求**〔耶 42:1-6〕：先前神不許耶利米為猶大人代求(耶 7:16; 14:11)，而今餘剩的民求耶利米為他們求問神，並保證無論是好是歹，他們都要聽從神的話。以色列民在西乃山與神立約，也保證必要聽從神的話(出 19:8; 24:3)。
2. **神回答與警告**〔耶 42:7-17〕：耶利米求問神 10 天之後，神的話臨到他。當人自卑回轉歸向神，神也必後悔，向他們施恩(耶 26:13)。神的原則仍不改變。
  - a. 他們若住在猶大地，神就後悔，不再拔出、拆毀，而要在地建立、栽植。神要他們不要怕巴比倫王，因神與他們同在，會使王發憐憫(箴 21:1)。
  - b. 他們若不住在猶大地，不聽神的話，執意要入埃及，以為那裡沒有戰爭，不會飢餓。但刀劍、飢荒會跟隨他們，最終他們都要死在那裡。
3. **進埃及的後果**〔耶 42:18-22〕：神在猶大地行的審判，也會隨著他們臨到埃及。他們求問神，承諾要聽從神的話，而神叫他們不要到埃及；他們卻不遵從，就是行詭詐自害，故意犯罪，他們要受更大的懲治(來 10:26; 羅 2:23)。

#### 五. 進入埃及的劫難〔耶利米書 43:1-13〕

劫後餘生的人認為埃及是安全之地，但幾年後〔568 B.C.〕尼布甲尼撒率軍征服埃及，完成帝國霸業。人憑著眼見，不知將來如何，但神知道一切，也統管萬有。

1. **強行進入埃及**〔耶 43:1-7〕：餘剩的人不聽神的話，執意進到埃及。他們就如以色列人從前出埃及，在曠野流浪時，經常試探神，不聽從神的話，總是想要回到埃及(出 16:3; 民 14:2-4; 22)，神就使他們倒斃在曠野(民 14:28-30)。
  - a. 他們聽到神的話不合自己心意，就認為這不是神的旨意，但又不能責怪耶利米〔他是公認的先知〕，所以就指控巴錄挑唆。約哈難已經做了決定要到埃及，他們只想藉耶利米的話印證他們的主張，而不是改變想法。
  - b. 耶利米和眾人都被帶到埃及的答比匿，那地是尼羅河東邊的三角洲。
2. **對埃及的預言**〔耶 43:8-13〕：在答比匿神的話臨到耶利米，說到關乎埃及的預言。他用動作來表達信息，說明埃及將被擄掠，猶大人在那裡並不安全。
  - a. 動作的信息：耶利米在法老宮門那裡，把大石頭藏在灰泥中，表示神要使尼布甲尼撒攻擊埃及，在那裡安置他的寶座，施行審判。將有死亡、擄掠，和刀殺。埃及的廟宇焚毀，神像被擄去，全地被擄掠。末世審判臨到全地，遍地將有各樣的災難，無人能躲避神忿怒的面(啟 6:1-17)。
  - b. 埃及被擄掠：有文獻顯示，埃及法老阿瑪西斯年間〔568 B.C.〕，巴比倫曾攻打埃及，造成破壞和掠奪(結 29:17-20)，但並沒有長久佔領埃及。

#### 六. 給流亡者的信息〔耶利米書 44:1-30〕

耶利米到了埃及，論到在埃及的猶大人，他們仍敬拜事奉別神；不像在巴比倫的猶大人，他們自卑回轉，尋求神的面，因而被神煉淨，從此遵行律法，不拜偶像。

1. **埃及的餘民**〔耶 44:1-14〕：猶大人自所羅門時代就與埃及互動，就有人移居埃及北部的密奪、答比匿、挪弗，和南部的巴忒羅，耶利米的話乃針對他們。
  - a. 亡國的教訓：猶大之所以亡國，是因為違背神的命令，去燒香事奉別神。而移居到埃及的猶大人卻行同樣的惡行，神的審判也必然臨到他們。
  - b. 神定意審判：凡到埃及的餘民都將滅絕，他們被刀劍、飢荒、瘟疫所滅，也不得存留歸回猶大。不像被擄到巴比倫的，蒙神保守，將來也必歸回。
2. **向天后燒香**〔耶 44:15-19〕：從巴忒羅來的猶大人不服耶利米，他們雖知妻子向天后燒香〔迦南女神亞斯他錄〕，卻像所羅門一樣，認可她們(王上 11:1-8)。
  - a. 回顧從前：這些猶大人回想從前拜偶像的日子，吃飽享福，並不見災禍。就如以色列人在曠野，回想埃及的食物和美好的日子(民 11:5; 14:2-4)。
  - b. 他們認為自約西亞拆毀偶像和祭壇，停止向天后燒香，災禍就接連而來，約西亞也死於戰場(王下 23:4-20, 29)。卻不知災禍是因拜偶像的緣故。
  - c. 故意犯罪：他們定意要向天后燒香、獻祭，擺明就是不聽神的律例誡命。
3. **餘民將滅亡**〔耶 44:20-30〕：神保守被擄到巴比倫的餘民，降禍給埃及的餘民。
  - a. 猶大人在埃及犯了過去在猶大所犯拜偶像的罪，神絕不容忍，必要追討。神定意災禍不降福，用刀劍、飢荒滅盡他們。沒有人能逃脫神的審判。
  - b. 法老合弗拉〔589-570 B.C.〕曾援助猶大，解耶路撒冷之圍，後來又退兵。570 B.C.，年輕的宗室阿瑪西斯叛變，罷黜合弗拉，自立為王。566 B.C.，合弗拉試圖發動反攻，卻死於戰場。猶大人所倚靠的法老其實不可靠。

## 七. 神給巴錄的應許

本章略述發生在約雅敬第 4 年的事，應該被編在耶利米書 36:8 之後，說到神給巴錄的勸勉和應許。事奉神的人，必蒙神的眷顧，在末後的日子，與主同享福樂。

1. **巴錄的訴冤**〔耶 44:20-30〕：巴錄作耶利米的書記，體會耶利米的心情，也像耶利米一樣承擔極大的壓力而憂愁，不得安歇。就如神應許給耶利米夠用的恩典(耶 15:19-21)，巴錄服事先知耶利米，就得先知所得的賞賜(太 10:41)。
2. **神勉勵巴錄**〔耶 44:20-30〕：巴錄不僅作書記，神也將祂的心意向巴錄顯明。
  - a. 神藉著拆毀、拔出，為要做建立、栽植的工作，這是整卷書的中心思想。
  - b. 不要圖謀大事，要順勢而行，柔和謙卑，忠心良善，接受神安排的一切。
  - c. 神給被擄者的信息是以自己的生命為掠物，傳講信息的，也要活出信息。

## 結論

當耶路撒冷被毀，猶大宣告亡國，君王被殺，人民流離失所；餘剩的人就像羊群失了牧人，不知何去何從。神的子民面對困苦患難，只有藉著神的話才能使心靈得著平靜。耶利米的時代充滿罪惡和災禍，但神仍不斷藉著他對頑梗背逆的百姓說話，呼喚他們回頭。顯明神是滿有慈愛憐憫，祂不願有一人沉淪，乃願人人都悔改(彼後 3:9)。過去如此，現今仍是一樣；在末後的日子，聖徒面對各樣爭戰，只要保持柔軟的心，時常悔改歸正，聽見聖靈所說的話，就能在凡事上得勝有餘。